

证券代码：300031

证券简称：宝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066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6年06月30日上午9点30分，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宝通科技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，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举行，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实到董事8名，其中独立董事邓雅俐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，委托独立董事冯凯燕女士代为出席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06月28日以直接送达、短信及电邮送达等方式送达全部董事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包志方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审议，以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投资设立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拟投资设立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，公司董事会拟聘请张利乾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即日起，公司总经理（总裁）陈希先生不再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因陈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进行调整。

3-1 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的议案》。

原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如下：包志方先生、陈勇先生、唐宇女士、陈希先生、邓雅俐女士、郝德明先生、曾晓斌先生七名董事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，董事长包志方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调整后：包志方先生、唐宇女士、陈希先生、曾晓斌先生、邓雅俐女士、郝德明先生、冯凯燕女士七名董事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，董事长包志方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-2 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的议案》。

原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如下：冯凯燕女士、包志方先生、曾晓斌先生三名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冯凯燕女士为主任委员。

调整后：冯凯燕女士、郝德明先生、包志方先生三名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冯凯燕女士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-3 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的议案》。

原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如下：郝德明先生、包志方先生、曾晓斌先生三名董事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，郝德明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调整后：郝德明先生、冯凯燕女士、包志方先生三名董事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，郝德明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